

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

基金会办〔2026〕31号

2025年度“茅以升科学技术奖——交通运输科学技术奖”评审结果公示

2025年度“茅以升科学技术奖——交通运输科学技术奖”（以下简称“科学技术奖”）评审工作已于近期全部完成。根据《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》《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实施细则》《茅以升科学技术奖评审标准》规定，现将评审结果（见附件）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2026年5月15日—19日。

一、自公示之日起5个自然日内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对项目奖公示项目的真实性、创新性、应用情况、知识产权权属以及候选人、候选单位贡献持有异议的，可书面向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提出异议，写明异议内容、异议理由，并提供必要的支撑材料。

二、以单位名义提出的异议，须写明单位名称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和详细地址，并加盖单位公章；以个人名义提出的异议，须签署真实姓名，并提供身份证明（有效期内的身份证、护照等复印件）、有效联系方式。

三、基金会按照有关要求，对符合异议范围和受理条件的异议予以受理，并对异议人身份予以保密。

四、异议材料请以纸质件送达，送达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 17 时，凡匿名、冒名、逾期提出的异议不予受理。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亚运村街道北辰汇欣大厦 B 座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道交委秘书处

联系电话：010-64937130

电子邮箱：mysbj@vip.163.com

附件：2025 年度“茅以升科学技术奖——交通运输科学技术奖”拟授奖项目名单

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
2026 年 5 月 15 日

